

## 從一粒麥子到大使命：中國短宣分享

邱崇原、宋海瑟

Heather 和我在今年五月底到六月初，和去年教會宣教週來到我們當中的中華差傳配搭，到中國的農村對當地的教會進行培訓，整整一個禮拜的時間。那是一個針對當地青年的聖經密集培訓班，每期用一年的時間查完聖經一半的書卷，第二年再查另外一半。我們這次去有九個學生，年紀最小的 14 歲，最大的 24 歲。這些學生都是從農村來，家中主要都是務農，捕魚（河魚），或是養豬。農村的家庭中通常都生好幾個孩子，但父母賺的錢可能只能供家中一個弟弟去唸書。所以我們的學生中除了三位有專科的學歷，其餘的大多在中學就輟學了。我自己是從台灣來，很難想像這個年紀的孩子可以不用去學校，而是全時間參加這樣的聖經培訓。所以我一到當地，問的第一個問題，也是一個很蠢的問題，是「你們怎麼來這裡，不用去上學嗎？」

我今天特別請 Raymond 帶大家唱這首詩歌「一粒麥子」。我們在那裡的一個禮拜，剛好是他們整年課程的最後一個禮拜。所以最後一天的週五是他們的結訓典禮。學生們就用這首詩歌「一粒麥子」獻詩。因此，我想用「一粒麥子」做為今天和大家分享的主題。

我們剛才唸的約翰福音的這段經文對我們當中許多老基督徒可能都不陌生，也是我們很喜歡，很朗朗上口的：「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了，仍舊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很多時候我們用這段經文鼓勵基督徒為主「獻身」。你看，這是個多偉大的情操，因為你的獻身，因為你的犧牲，因為你放下工作家庭，跑去這麼遠的地方宣教，很多人能夠因此信主。但不行，我沒有這麼偉大，我不能放下這麼多，所以只能去「短」宣。像我們當中王婷婷姊妹那種比較偉大的，才能去當宣教士，做長期的宣教。或是更偉大的，去那些還沒有人去的地方宣教。比如說我今年回台灣見到一個朋友，他正準備到中亞向東甘人宣教。東甘人原本是陝西一代的回民，在清末回亂的時候被左宗棠鎮壓逃到中亞當地落地生根的，當地一個基督徒都沒有。但這還不是最偉大的。還有更偉大的，是去中東，去恐怖主義的國家，冒著生命的危險宣教。

### 一、宣教是信仰生活的參與

但如果我們仔細看這段經文，一粒麥子耶穌首先是指著自己講的。12 章一開始就提到，逾越節前六日，也就是說這段經文的背景是耶穌上十字架前正好一個禮拜。因此，23 節耶穌說：「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耶穌用一粒麥子死了，落在土裡來詮釋他自己的受死。而這些許許多多的長出來的子粒，前面的經文暗示著，包括許許多多的猶太人，第十一節說，「因有好些猶太人為拉撒路的緣故，回去信了耶穌」。也包括許許多多的外邦人，第二十節，「那時，上來過節禮拜的人中，有幾個希利尼人。」在約翰福音的神學裡，更包含著世人，第十九節，「法利賽人彼此說：看哪，你們是徒勞無益，世人都隨從他去了。」

因此，一粒麥子最直接指涉的對象，是基督他自己的犧牲和受死，完成了救贖，使世人得著福音。但是，耶穌話鋒一轉，又把一粒麥子的比喻應用到我們身上。緊接著第 25 節說：「愛惜自己生命的，就失喪生命；在這世上恨惡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保守生命到永生，不是我自己的永生嗎？跟一粒麥子結出許多子粒有甚麼關係呢？

如果我們再仔細看一下上下文，十一節說「因有好些猶太人為拉撒路的緣故，回去信了耶穌。」這拉撒路是前面約翰福音十一章的主角，他是馬大和馬利亞的弟弟，他死了，埋葬了，四天過去了，聖經說他的屍體都臭了，耶穌卻讓他復活。這個經歷死又復活的拉撒路，成為基督福音的活見證，好些猶太人因著拉撒路的緣故，信了耶穌。很有趣的是聖經裡面提到這個拉撒路的時候，沒有說話也沒有動作，他唯一做的一件事就是聽從耶穌的話，從死裡復活。然後呢，第十二章就說，「好些猶太人為拉撒路的緣故，回去信了耶穌。」

我們更可以這樣說，透過一粒麥子的比喻，耶穌把他自己的生命，和拉撒路的生命，也和我們的生命連繫在一起。耶穌為了我們的罪落在土裡死了，成就了給世人的福音。拉撒路聽從耶穌死而復活，許多人就因此信主。而我們若參與他的死，和他同死同活，也就要生出許多子粒。這是神自己的工作，也是他的恩典讓我們參與在他的工作中。因此我把今天的分享下了第一個副標題：宣教是信仰生活的實踐。

我們這次短宣，本來除了我和 Heather 以外，還有 Clair 要跟我們去（當然她後來沒能去成）。所以我們從香港入境，然後去了廣州，和 Clair 以及華亮見面。Clair 請我們吃廣州的各種美食。當中有許許多多的弟兄姊妹關心我們，為我們禱告，也為我們奉獻。你們都一樣參與了這次的宣教團隊。我想說的是，宣教，不只是少數基督徒的職責，而是當我們真實參與在基督的生命裡面，和他同死同復活，活出見證基督復活的生命的時候，我們都在參與宣教。同樣的，當我們用各種方式支持和紀念各地的宣教事工和宣教士，我們同樣地參與在宣教事工當中。神他自己是宣教的神；宣教，是一個基督徒信仰生活的實踐。

## 二、宣教是信仰生活的反省

第二個我們想和弟兄姊妹分享的，是神也使用宣教調整我們的信仰光景和眼光。宣教的重點真的是我犧牲我的時間金錢，擺上自己，帶著豐富的聖經知識去教導那些「屬靈的落後地區」嗎？剛好相反。我們感謝神藉著我們這次去中國，重新塑造我們的信仰和靈命。我們從廣州搭高鐵轉火車到了當地已經是傍晚的時候，原本我們被告知這個培訓點會在城市裡，因為 Heather 金髮碧眼的外國人身分在農村中太敏感。沒想到接我們的車子在黑暗當中一路開，開過市區，穿越高速公路，穿過崎嶇的碎石子路，到了一個非常荒涼的農村。學生上課的教室是一棟孤立三層的農舍。這一年來他們就在這裡生活，每天只有一個人外出到鎮上去買菜。他們自己做麵食，自己煮飯，自己洗衣，自己燒水。年長的就照顧年幼的。和外界完全隔絕，沒有手機，沒有網路，只有到週日才可以跟老師借電話打回家。

我們到的時候是晚上九點多，這已經是學生的就寢時間了。這裡的學生每天晚上九點就寢，早上五點起床晨更和敬拜。但我和 Heather 永遠忘不了，當車子駛進那棟屋子的時候，半掩的門，漏出昏暗的燈光，有幾個學生露出半張臉龐透看著我們。他們迫不及待地想要看未來一個禮拜要給他們上課的老師長甚麼樣子？那個傳說中的美國人師母長甚麼樣子？學生們熱切地端上他們做的飯食，不斷地問我們：「老師，口味吃得慣嗎？」「老師，要不要我再給您盛一碗？」我當然不可能跟他們說我的真心話，我才剛從廣州 Clair 那裡來呢，怎麼可能吃得慣呢！我們住的地方有時候沒熱水，甚至可以沖廁所甚至。有一次洗澡的時候臉盆裡躺著一隻奄奄一息的蝙蝠...

你們知道我到了當地問的第一個問題是甚麼嗎？有無線網路嗎？事實上，連我要列印講

義，都要專程跑到鎮上去印，後來還因為影印的費用太高了，我只印了前兩天的講義就不印了。

我心裡有著非常複雜的感受，有對他們處境的憐憫和不捨，有對自己屬世追求的慚愧和罪咎，我覺得我好像是一個世俗來的神學生，終於來到了真正的神學院。更多的是對他們的尊敬—他們過著在北美或是在台灣的我們無法想像的清貧生活。他們的人生沒有太多的選擇，沒有宏大的目標，生命彷彿輕如鴻毛，獻身給主只是理所當然。然而，在他們身上，我卻彷彿看見了初代教會的情景：神揀選那些卑賤的，沒有能力的，被藐視的（林前 1:26-28），成為他的教會，「天天同心合意恆切的在殿裡，且在家中擘餅，存著歡喜、誠實的心用飯」（使徒行傳 2:46）。

是巧合也是神恩典的帶領，我和他們分享的聖經書卷是彼得前後書—使徒彼得寫給初代散居在小亞細亞的「寄居作客旅」的，極有可能是處於社會底層的外邦人，奴隸，婦女。面對著社會的壓迫和生活中的苦難，彼得勉勵他們：他們因為信已經與基督聯合，就是神聖潔的祭司，成為建造教會的磐石（彼前 1:5），並得著那不能朽壞的基業；因此應當效法基督順服的榜樣（彼前 2:21），同基督受苦（彼前 4:13），在百般的試煉中大有盼望和喜樂（彼前 1:6-9）。我們的課程設計基本上是早上查經，下午針對彼得書信的一些重要內容設計幾個專題，並針對這些專題設計遊戲活動的時間，由 Heather 帶領）。

幾天的時間相處下來，我從釋經方法講到聖經應用，幾乎把我所有學過的想過的都傾囊相授。學生也開始能夠舉一反三，觸類旁通，我在他們的臉上看到那種深刻的渴慕和興奮的神情。我真是看見他們擁有遠比他們被這個社會所認可更高的學習能力。不禁讓我想起第一世紀被藐視為無知的小民彼得和約翰（使徒行傳 4:13），卻成為神寶貴話語的管道。

更讓我震撼的是他們的火熱和敬虔。禱告時大大地張口，敬拜時閉起雙眼完全地投入。弟兄姊妹，當今天 Raymond 領著我們唱「一粒麥子」的時候，你是用甚麼心情唱的？只是因為去教會就是要唱歌，所以就跟著開口，管他歌詞在說甚麼嗎？這些學生們為了要練這首詩歌，每天晚上 Heather 陪著他們練兩三個小時，整整練了一個禮拜。他們唱歌就好像是說方言，一人唱一個調，練了一個禮拜才稍微有點音準。卻是每個人從內心毫無保留地發出高唱。當他們唱，主我願意的時候，你知道他們真的是願意，就這樣擺上獻身給主。沒有太多的算計，沒有為自己考慮，只有一個非常單純的心志。

回到我們今天的經文，耶穌說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聖經記載「當時就有聲音從天上來，說：我已經榮耀了我的名，還要再榮耀。」神的名已經被榮耀，還要再榮耀。取了奴僕的形像，道成肉身的基督已經榮耀了神的名，走上十字架的耶穌，已經榮耀神的名，復活的耶穌，已經榮耀神的名，等到耶穌再來，還要再榮耀，等到神復興他的創造，還要再榮耀。弟兄姊妹還記得我幾個禮拜以前講道給了榮耀上帝下的定義嗎？「神的榮耀是他的本質，也就是他的聖潔、公義、恩慈、憐憫，彰顯在這罪和死亡的世界中」因此基督的道成肉身是榮耀，耶穌的捨己和代贖是榮耀，所有參與在耶穌的工作中，他的本質，也就是他的聖潔、公義、恩慈、憐憫，彰顯在這罪和死亡的世界中，也都是神的榮耀。

然而 29 節，「站在旁邊的眾人聽見，就說：打雷了。還有人說：有天使對他說話。」弟兄姊妹，站在旁邊的眾人聽到的只是打雷聲，看不到神的榮耀，聽不到神的榮耀。因為，神的榮耀是隱藏起來的。當我在中國，見到當地的教會，當地的弟兄姊妹，在萬般的患難痛苦

中，憑著信心過著如此清貧，如此單純的生活，如此忠心地持守著信仰，建立神的教會，我知道這是神的工作彰顯在這罪和死亡的世界中，我知道這是神的榮耀。我同時也知道，這是不管在北美還是在台灣過慣了安逸生活的我們，所要反省，所要警醒的。

宣教不是帶著高傲的姿態去幫助那些缺乏的地區。宣教是因為參與在神自己宣教的工作中，認識到神工作的大能可畏。神將他的恩典和啟示彰顯在世界上許許多多的地方和他所造的人身上。因此不斷地反省自己的信仰，不斷地調整自己的眼光，也不斷地得著激勵和安慰。

### 三、宣教是信仰生活的普世合一

最後一個我想和弟兄姊妹分享的，是宣教也幫助我們把眼光放在神普世的教會和神國度的榮耀。今天的經文在 32 節的地方說到：「我若從地上被舉起來，就要吸引萬人來歸我。」這裡很清楚耶穌說他從地上被舉起來，指的是他被掛在十字架上受死。那麼吸引萬人來歸我是甚麼意思呢？甚麼是歸於基督呢？

很多時候我們想像中的宣教都是宣教士到一個地方帶領著個人信主。宣教像是個人的志業，領人信主是個人的工作，被帶領信主的信徒也是個人的決定。我們剛才說到宣教事實上是參與在神自己的工作中，更應該是整體教會的信仰生活實踐。而宣教的目標，應該是普世性的，是教會性的，是眾信徒合一成為基督的身體。注意到這裡的教會不只是有形的地方教會，不只是 SLCCC，而是普天下的眾聖徒都屬於一個身體，一個教會。

我們這趟短宣，最大的收穫和最深刻的感動，其實是我們和學生建立深入的輔導和牧養關係。我和 Heather 把每天的休息時間排出時段，讓學生可以跟我們預約一對地深談。我們用了三天的時間，把每個學生都談過一遍。這些學生都來自農村，絕大多數自小都缺乏父母的陪伴和照顧，內心的親密依附感大都十分缺乏。他們往往也因為經濟因素或是難以和城市的學生競爭從學校輟學，心中充滿著自卑。在長期的團體生活中，也難免有一些矛盾，也難免彼此之間有一些傷害。他們，就像我們每個人的成長過程中，一樣渴望有人能夠了解他們，聽他們說話。

因此我希望幫助他們建立在基督裡的自我認同，能夠在基督裡有完全的安全感和滿足。我們進而鼓勵他們認識神在他們生命中的恩賜和呼召—每一個人的人格特質都是神自己的創造，為要與彼此同工，建造神的教會。很有意思的是我幾乎可以看到他們每一位成為未來中國農村教會的骨幹，或是教導，或是牧養，或是帶領敬拜，或是傳福音，或做勸勉和幫助的，就像以弗所書說的「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

後來我們還輔導當中一對剛開始交往的情侶。這弟兄很有牧者的恩賜，這姊妹非常的聰明，也非常的溫柔，完全就是一個師母的樣子。我知道我自己深深地愛著這些學生，也知道他們深深地被我們所付出的愛而感動和激勵。那位弟兄跟我說：因著我們到了他們當中，他第一次體會到甚麼是普世的教會，知道我們真正地在基督裡合一和相愛，真正在基督裡成為一個教會。因為宣教要我們看見的不是我的教會人數要增長，活動要熱鬧，事工要合我的心意，而是神普世的工作，要使萬人都歸向主，都在他裡面成為一個身體，建立他的教會，單單使他的名得榮耀。

## 結語：

我們跟學生相處了整整一週的時間。最後一天的下午，我託當地的老師到鎮上採買一些食物，我們不上課，就吃零食聊天和分享。他們問著我和 Heather 的戀愛故事，還一起唱一首詩歌「相約在主裡」給我們聽。然而，卻因為安全的因素，我們不能留學生的聯絡方式，甚至我們最後一天沒有機會跟學生告別就沖沖離開了。前一天晚上，我和 Heather 一一寫卡片給他們，寫到很晚。我到現在還是不知道，卡片是不是到了他們手中？那對我們輔導的情侶現在怎麼樣了？他們是不是克服了家裡的困難，能夠全心服事神？我甚至不知道，下次甚麼時候還能再見。

回到廣州的火車上，我們搭是長達 20 幾小時的臥鋪。想著沒有機會和那群學生親自道別，也寄掛著他們每一位的臉龐，我留下眼淚。但我也深深地知道，我們的神是宣教的神，我所參與的，是他自己宣教的事工。透過宣教的參與，我們實踐著我們的信仰生活，反省著我們的信仰生活，也追求信仰生活的普世合一。因為神的國必要臨到，神的名必要傳揚，神的子民必要歸向神，而這是何等的恩典，我們一同經歷，也一同見證，神已經得榮耀，而且還要再榮耀。